

#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瑞发改投〔2022〕338号

瑞安市锦湖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要求审批瑞安市锦湖街道老旧小区（联星小区）改造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相关附件收悉。根据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0〕165号精神与瑞财建〔2021〕657号文件，经研究，原则同意瑞安市同邦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与温州同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联合编制的瑞安市锦湖街道老旧小区（联星小区）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现将瑞发改投〔2020〕70号文件中的瑞安市锦湖

浙江政务服务网  
投资在线平台 工程审批系统

街道老旧小区（联星小区）改造提升工程内容调整批复如下：

### 一、建设主体

考虑到工程建设管理的一致性和专业性，现将建设主体由瑞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调整为瑞安市锦湖街道办事处。

### 二、建设必要性

该工程建设有利于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相关规划及文件要求；有利于改善小区的居住条件和保障人身安全；有利于促进瑞安市城市更新的发展。因此，建设该工程是十分必要的。

### 三、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工程改造提升联星小区建筑面积 32618.7 平方米。主要内容包括道路改造、停车位改造、消防安全改造、雨污管网改造、线路整理、绿化补植、垃圾分类及环卫设施建设等。

### 四、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该工程投资估算为 72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640 万元，工程建设所需资金由市财政局拨款和住户出资解决。

### 五、项目选址

该工程位于瑞安市锦湖街道联星小区。

### 六、招标方式

瑞安市锦湖街道办事处为本工程项目法人，项目法人应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对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监理等进行公开招标。

七、根据浙发改办投资〔2019〕67号文件精神，总投资在

1000 万元以下的政府投资项目，可以合并编报和审批项目建议书、可行性报告、初步设计，只审批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

八、请建设单位做好与财政、住建等有关单位的衔接，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确保工程依法实施。

接文后，请抓紧据此开展前期工作。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7 月 18 日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

---

抄送：市财政局、资规局、住建局、综合行政执法局、市政公用工程建设中心、公安局交警大队、电力局、公用集团、通发办。

---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18 日印发

---

项目代码：2206-330381-04-01-245880

